

东莞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对东莞市政协第十四届二次会议第 20230352 号提案答复的函

石排镇政协小组：

你们在政协东莞市第十四届二次会议上提交的《关于进一步加强旧村环境整治提升的建议》（第 20230039 号）提案收悉，经综合相关单位意见，现答复如下：

一、基本推进情况

近年来，我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的决策部署和省、市的工作要求，全力打造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市农业农村局（市委农办）牵头市有关部门开展“补短板、强弱项、提品质”攻坚行动，抓住老村旧村这个关键典型，以建设老村旧村环境整治提升试点开新局，全面提升东莞农村人居环境品质。2022 年以来，全市农村人居环境实现彻底改善和根本好转，老村旧村面貌有显著变化。

（一）坚持示范引领，着力打造老村旧村环境整治提升试点。

2022 年 7 月，全市召开了提升末端执行力大会。要求今年每个镇（街道）都要拿一条旧村作为试点，加快在全市营造老村旧村改造提升的势头。市委办把“建设老村旧村环境整治提升试点，达到干净整洁村标准（最少 1 个）”已列入提升全市末端执行力重点任务清单。为加快推进老村旧村环境整治提升工作，市农业农

村局在 2022 年 10 月份下发《关于报送老村旧村环境整治提升试点专项工作情况报告的通知》至各镇（街道），制定《东莞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指引》、《东莞市环境卫生分级分类管理与作业指引》等，用于指导各镇村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目前，全市 32 个镇（街道）共投入约 3.07 亿元，其中镇级约 1.49 亿元，村级约 1.58 亿元，建成 52 个老村旧村人居环境整治试点。通加强积存垃圾清理、补足必要基础设施、全面纳入经常性（卫生）管理，市有关部门结合自身职责，相互合作，全面压实工作责任，一年以来，老村旧村面貌得到极大改善。

（二）抓住重点难点，全力开展攻坚行动加快补齐短板。

2022 年全域开展农村人居环境“补短板、强弱项、提品质”攻坚行动，全面系统推进城乡环境卫生、农村生活污水和黑臭水体、小微水体清漂清污、危旧农房、农村“三线”、田间窝棚防反弹等六大攻坚。攻坚行动把“脏乱差”高发频发的老村旧村和“三地四边”作为整治重点区域，提高检查频次，不定期开展“回头看”，及时发现、立行立改突出问题，全市累计排查整改重点区域问题 44.2 万处，整改率达 100%。自攻坚行动开展以来，全市累计出动约 70 万人次，完成整改约 50.4 万处。其中，市城管部门制定制定印发了《东莞市城乡环境卫生整治提升攻坚实施方案》《关于开展东莞市 2022 年秋季爱国卫生城镇洁净提升行动的通知》，组织全市城管系统持续开展卫生黑点整治、“牛皮癣”清理、边角

地改造提升等城乡环境卫生整治工作,累计清理积存垃圾约 20.44 万处、13.40 万吨;市生态部门将 1335 个自然村全部纳入城镇污水处理或采用一体化(分散式)处理、资源化利用,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 95%以上;市水务部门将河湖长制延伸到全市 901 个小微水体,镇级、村级河长巡查发现并整改水体问题超过 8000 宗;市住建部门组织排查危房 6028 栋、断壁残垣 1318 处,已分别完成整治 5428 栋和 1271 处,治理完成率达 90%和 96%;市工信部门制定两年全面整治“三线”工作计划,首批 289 个行政村排查隐患黑点 12146 处目前均已完成问题整改;市农业农村部门组织排查反弹田间窝棚 4918 个,已拆除 4786 个,拆除率达 97.31%。各镇街以建设老村旧村环境整治提升试点为契机,因地制宜探索旧村整治提升的破题之策。

(三)挖掘乡村内涵,大力实施农村人居环境品质提升工程。

在推进全域村(社区)基本实现干净整洁的基础上,结合产业、生态、文旅发展,大力实施农村人居环境品质提升“四十百千”建设工程,全面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全方位挖掘乡村内涵,老村旧村的面貌有了显著改善。2022 年以来,全市建成 52 个老村旧村环境整治提升试点,建成“四小园”6695 个,建成“碧塘”382 个,落实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微实事”19710 件,88%村(社区)达到美丽宜居村标准。在省定“特色精品村”标准的基础上,东莞在村庄规划、基础设施、公共服务、文化传承、村规民约等方面

细化创建标准，创新提出“东莞市特色精品示范村十个一工程”要求。市镇两级财政资金投入约 17 亿元用于特色精品（示范）村创建，目前 120 个特色精品（示范）村基本建成，美丽乡村示范带动效应初步显现。

二、下来工作措施

（一）锚定工作目标，扎实推进乡村建设行动和五年行动。大力开展乡村建设行动，全面改善和提升乡村基础设施，加快推动城乡一体化发展。按照《东莞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实施方案》部署，持续聚焦环境卫生、生活污水、小微水体、危旧房、“三线”、窝棚等六方面突出问题，巩固拓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成果和 2022 年“补短板、强弱项、提品质”攻坚行动成果，侧重在老村旧村等重点区域，全面深入排查清理死角盲区，加快补齐短板弱项，持续巩固“干净整洁”的攻坚行动成果。坚持问题导向，对于严重影响村容村貌或存在安全隐患的，优先纳入整治范围，全面提升农村人居环境品质。

（二）聚焦示范引领，提升老村旧村的活力。持续深入实施农村人居环境“四十百千”工程，今年推动全市“四小园”建设总数达到 1 万个、“微实事”新增 6000 件、碧塘建设总数达到 500 个。充分发挥 120 个“特色精品（示范）村”示范引领作用，全面推动“美丽宜居村”创建，力争 2023 年底前 95%以上村（社区）达到“美丽宜居村”以上标准。在重点推进 52 个老村旧村环境整治提升试点

建设基础上，今年每个镇街再推动 1 至 2 个老村旧村深度整治形成示范。积极试点探索老村旧村整治、保护、开发、利用的有效途径，对具有传统历史文化价值的古村，注重保护修缮传承，为全市提供示范样板。积极发动社会力量参与城市更新和整治提升工作，为旧村改造引入优质资源，增强老村旧村的发展的活力。

（三）加大财政支持力度，有序提升老旧村村庄品质。出台相关支持政策，增加财政投入力度，持续推动老旧村整治和活化利用工作。一是“十四五”期间计划安排 15 亿元资金支持全市农村人居环境品质提升，并适度向乡村振兴重点帮扶村（社区）倾斜，从资金上保障提升农村人居环境品质。鼓励革命老区村、次发达村开展美丽乡村建设，“十四五”期间计划投资约 9 亿元，2020-2022 年，市财政已投入乡村振兴-美丽乡村建设奖补资金共 7.63 亿元。二是 2022 年我市继续实施村（社区）基本公共服务补助政策，补助金额从 2013 年 14.51 亿元增加到 28.38 亿元，其中 2022 年环卫经费补助为 66868 万元，为村（社区）减轻经济负担。三是我市选取了东城街道、万江街道、长安镇、东坑镇、谢岗镇、石排镇开展美丽幸福村居特色连片示范建设，2018-2022 年市财政共拨付美丽幸福村居特色连片示范建设补助经费 1.8 亿元。

（四）坚持久久为功，建立健全长效机制。着重完善督查机制，市有关单位组织每季度检查通报老村旧村环境整治工作进展情况，将改善老村旧村环境工作情况作为对镇（街道）工作实绩考核的重要内容和评先奖优、财政资金分配等重要依据。不断建

立健全有制度、有标准、有队伍、有经费、有监督的长效管护机制，加强对各村（社区）执行力的检查督促，以村（社区）为单元建立村庄清洁行动工作机制，压紧压实基层责任。

（五）加强宣传引导，努力营造打造宜居宜业和美乡村氛围。加强市民群众宣传教育，树立主人翁意识，引导群众主动积极参与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中来，营造共建共治共享格局。大力宣传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改变旧村环境的效果以及老村旧村整治提升是一项造福广大村民的民心工程。动员广大群众，特别是外来务工人员进一步提高家园意识，积极关心、支持、参与到旧村整治建设工作中，让群众真切感受人居环境改善带来的幸福感、获得感，共同打造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专此答复，诚挚感谢你们对我市农业农村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东莞市农业农村局

2023年6月28日